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28934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27日

商 标

半山手

申请人 姚兰兰

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理想城市花园788号1402室

代理机构 青岛华仁知识产权顾问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0类：茶；茶饮料；咖啡；糖；甜食；糕点；蛋糕；月饼；以谷物为主的零食小吃；冰淇淋